

川滇黔彝族毕摩祭祀文化交流会纪要

贵州省彝学会、毕节市彝学会主办，中共毕节市百里杜鹃党工委、百里杜鹃管理委员会、百里杜鹃彝学会承办的滇川黔彝族毕摩祭祀文化交流会于2014年11月26日至28日在百里杜鹃管理委员会金坡隆重举行。原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贵州省彝学会会长禄文斌；原毕节地区人大工委主任、毕节市彝学会会长禄绍康；毕节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毕节市彝学会名誉会长黄家跃；毕节市政协副主席、毕节市彝学会名誉会长谢定敏；原凉山州政协副主席、凉山州彝学会会长谢宇才；原丽江市政协主席、丽江市彝学会会长杨文彬；原曲靖市人大副主任、曲靖市煤化工产业协调领导小组组长（正厅级）毕志峰；原六盘水市政协主席、六盘水市彝学会会长黄美贤；原六盘水市人大副主任、六盘水市彝学会常务副会长金成良，中共百里杜鹃党工委书记熊灿平、百里杜鹃管委会主任杨华、副书记陈晋徽、副主任黄炜等领导来自乐山市、楚雄州、昆明市、玉溪市、大理市、贵阳市等川滇黔县、市、区彝族毕摩、专家学者170人（其中毕摩63人）出席会议。会议期间收到论文32篇，影像资料16件，毕摩经书66本。

会议举行了开幕仪式，百管委主任杨桦致欢迎词，原贵州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贵州省彝学会会长禄文斌作了重要讲话，他认真分析了当前彝族毕摩及其文化形势现状，充分肯定召开毕摩祭祀文化交流的重要性，确定会议召开的目意义。根据文斌会长的讲话精神，会议进行了论文研讨、观看毕摩祭祀影像资料、毕摩祭祀活动现场模拟演示和各地彝学会带队领导及部分毕摩代表参与的座谈等活动。会议一致认为：这次会议的召开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和重大的现实意义，是保护传承彝族传统文化和增强民族自信、历史自信、文化自信的重大举措，对于保护传承彝族毕摩文化将产生积极的推动和促进作用。这次会议实地交流了毕摩祭祀形式，展示了毕摩这一古老的文化风格，统一了对毕摩性质的认识，确立了毕摩在经济社会中的地位，探索了保护传承毕摩文化的有效途径，提出了建立毕摩文化阵地的新思路。会议充分肯定了毕摩是彝族文化的掌握者和传承人，是彝族传统文化的集大成者，为彝族文化的保护、传承和应用作出特别重大奉献，功不可没。通过交流和充分酝酿，会议形成了如下共识：

一、毕摩的称谓

不论从古籍记载还是口碑传说，彝族对毕摩的称谓从古至今没有改变过，只因居住分散形成方言差异，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再统一为书面用语“毕摩”，至于民间的称谓，依据各居住区域方言习惯称呼

即可。

二、毕摩丧葬祭祀所用经书

毕摩祭祀经书很多，据各地介绍，现行丧葬祭祀活动念诵的经书有数百部种类，但献酒经（若干部）、解冤经（若干部）、指路经（若干部）、招魂招灵经等经书是常用经书。经书内容意义一致，文字书写基本相同，只有各地彝语方言区的差异，因此，在祭祀用书方面各地可根据自己的经书念诵。同时，希望各地毕摩以各种形式，逐步将经书文向社会公开，吸纳广大群众参与和知晓。

三、毕摩祭祀程序

毕摩祭祀有其规范程序，特别是丧葬祭祀很讲究程序，但毕摩祭祀程序又是一个很复杂的内容，各地都有差异，一般祭山、祭水等祭祀相对简单，但丧葬祭祀较为复杂。各地祭祀程序也不尽相同。为了达到相互学习的目的，推出贵州毕节丧葬祭祀程序供参考：

简单（常用的）祭祀程序

- 1、毕摩请师。
- 2、孝家迎请毕摩。
- 3、设祭坛。
- 4、晚祭。
- 5、解冤。
- 6、悼念。
- 7、早祭。
- 8、消灾除邪。
- 9、指路。
- 10、招灵。
- 11、五

器

以上程序都要念诵相关的经文，在晚祭仪式和早祭仪式时还要祭献牲口。

四、毕摩的法衣、法帽和法具

毕摩拥有庄重的法衣、法帽和威严而又神奇的法具，这些庄重威严的法衣、法帽和法具，是经过一定特殊的环境条件和特殊工艺而制成，是彝族毕摩神圣的象征，各有其不同的象征涵义，必须是在特定的条件下使用。由于历史的种种原因，各地的制作方式，表现形式都出现差异。为体现毕摩祭祀活动的严肃性，需尊重毕摩使用法衣、法帽和法具的传统历史，严格规范使用程序，严禁将舞台道具作为毕摩法具使用。

五、毕摩的培养

为了加强对毕摩的教育培养，除了毕摩进行传统的家传和收徒自带培养方式外，通过建立毕摩传习所规范地开设毕摩文化班或创办毕摩学校进行培养，用现代教育方式培养毕摩文化传人。不论是拜师授业的毕摩或者是传习所和学校专业培养的毕摩，都必须要达到不低于三年以上的学时，通读献酒经，祭祀经，解冤经，指路经，历算预测

经等书文，必须懂得各种祭祀程序，必须流利念诵，倒背如流，熟练测算，通晓程序等，经过严格的考试合格，确定其具有必备的知识水平和职业道德标准，并经过一定的出师程序，由老毕摩主持仪式举行颁执典礼后方有主持祭祀的资格。

六、毕摩文化活动阵地建设

毕摩文化活动阵地问题是人们特别敏感而又是最不愿意提及的问题，但是，它又是彝族文化特别是毕摩文化建设中最为至关重要的带根本性的问题，也是彝族传统文化区别与其他民族的文化、滞后于其他民族文化建设关键问题。为此特提出：凡是有彝族和毕摩的地方，都应该建立起彝族群众需要的“独谷”【厅堂（毕摩文化活动中心或民族文化活动中心）】，为广大彝族同胞和毕摩提供传播彝族文化活动的场所。但要根据各地实际情况，因地制宜地搞好规划，量力而行，实事求是地分期分批搞好建设。

七、毕摩文化交流

适时举办毕摩祭祀文化交流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共同提高，求得共识。倡议各地彝学机构应结合本地毕摩文化实际，选择毕摩文化

有关主题，积极组织一些必要的毕摩文化交流。同时，提倡本地毕摩与外地毕摩间的交流合作，在交流中不断规范完善，在合作中不断借鉴提高，使毕摩祭祀活动逐渐趋于规范和完善。

八、毕摩待遇问题

毕摩本来是上层建筑领域的人物，但是，由于历史原因，毕摩在政治上没有地位，在经济上不富裕，甚至有毕摩的生活比较艰苦，距离小康的目标比较远。因此，由于生活的贫困，导致世袭毕摩的后裔也不愿意承担毕摩这一职业的传承，纷纷外出打工挣钱。毕摩是彝族文化的掌握者和传承人，是彝族文化的知识分子，各地应从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出发，政府应给毕摩一定的经济支持，彝族企业家应该给毕摩一定赞助，彝族群众应该给毕摩一些支援，毕摩本身也要发挥各自的优势和特长，赢得广大人民群众信任，从中获得一定的收入，切实改变毕摩们的生活条件。

会议号召广大彝族同胞，要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各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广大彝族同胞，大家要在大力发扬虎文化的同时，还要注重培养狼精神，加强彝族同胞的大团结。当前要

抢抓“毕摩文献”已成功申报国家档案名录的大好机遇，积极配合有关部门进一步抓好毕摩文化的抢救、保护、传承工作，加强沟通，加大交流，让彝族毕摩文化这株老花开得更加绚丽多彩。